

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产品新纳入国家医保目录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7年2月23日，根据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医疗保险、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(2017年版)的通知》【人社部发[2017]15号】(以下简称《国家医保目录》)，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共有1个产品新纳入《国家医保目录》，具体信息如下：

归属类别	药物名称	剂型	注册分类	医保分类	国家医保编号	功能主治	同类药品市场情况	是否独家
中成药	复方益母口服液	口服液体剂	中药类	乙类	(908)	活血行气，化瘀止痛。用于气滞血瘀所致的痛经。症见：月经期小腹胀痛拒按，经气不畅，血色紫黯成块，乳房胀痛，腰部酸痛。	目前此产品全国共有5种不同剂型(口服液、颗粒、胶囊、草膏、流浸膏)16个厂家。其中有复方益母口服液生产批文的有两家。复方益母胶囊在全国调经类中药品种中销量较大，复方益母口服液相对较小。	否

该产品公司近一期没有销售，以上产品纳入国家医保目录将有利于产品的销售，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暂无法估计，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重大影响。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2月24日